新竹區監理所110年度廉政會報召開情形摘要表

<table>
<tr><td>開會時間/地點</td><td colspan="6">110年9月16日（星期五）13時/本所5樓會議室</td></tr>
<tr><td>主席</td><td colspan="6">吳召集人季娟</td></tr>
<tr><td>出席委員</td><td colspan="6">黃純珍委員等18位</td></tr>
<tr><td>議題案件數</td><td>專題報告</td><td>4案</td><td>討論提案</td><td>4案</td><td>臨時動議</td><td>0案</td></tr>
<tr><td>重要議題案由及裁示(決議)事項</td><td colspan="6">
壹、 摘要報告：
本所於9月16日（星期五）13時至14時40分於本所5樓會議室召開「110年度廉政會報暨機關維護會報」，會議由吳所長親自主持，並邀請總局政風室羅志龍科長及外聘委員黃純珍先生參與提供建言及諮詢。所內各單位及站等主管共同參與研商，期加強機關廉政業務推動，達成具體興利防弊成效，確保機關整體安全。
本次會議中業務興革報告部分，計4案，安排由本所企劃及裁罰科、秘書室、中壢監理站及政風室等，分別針對業務執行現狀及預防作業，研提專案報告與會討論，以檢討目前業務執行狀況，進而策進整體廉政工作，研擬相關興利作為。
有關研提議案部分，計4案，針對「監考人員納入考驗員專業訓練」、「於本科（企劃及裁罰科）違規裁決窗口增設1-2部攝影機」、「本所實聯制之電子及紙本個人資料保管及銷毀案」等案件提出研討及決議。個案於審議通過後，要求各單位及站落實推動，以加強機關整體興利防弊作為，並確保機關安全維護工作落實。會議經過充分討論及研商，達成會議預防、諮詢及廣納建言等目的及效果，有助於機關廉政業務推展。
貳、 報告案：
一、政風室-「本所110年汽車客運補助及駕駛管理業務專案稽核」
決議：
(一)本所利用將近2個禮拜時間，完成本年度專案稽核。本次沒有發現重大缺失但尚有精進的空間，政風室就法規面、制度面及執行面等提出改進空間。
(二)本所目前如發現業者有缺失，將通盤檢討追溯過往，檢視是否為單一個案或為惡意違失。另將所轄其他業者亦通盤檢視，以確認是否使用類似手法，以加強掌控業者狀況。未來亦積極配合總局辦理專案稽核或專案清查。
二、企劃及裁罰科-「交通違規申訴、裁罰辦理情形(企劃及裁罰科)」
三、中壢監理站-「中壢監理站廉政及安全防護推動執行專題報告」
決議：
(一)中壢站第三股張股長年輕有為又盡責，獲選本所廉正楷模，也是肯定同仁的努力。
(二)本所及轄站屬於為民服務的機關，應要落實保護機關同仁及民眾
</td></tr>
</table>

	的安全，尤為目前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將配合衛生單位通報，協處消毒措施以維健康。中壢站為加強夜間安全，於出入口加裝感應設備，維護同仁及民眾安全，是貼心措施。另中壢站機關站體狹小，在機車檢驗線張貼警示標語以提醒民眾注意安全，亦請各監理站具體落實機關安全。 四、安全維護推動情形專案報告(秘書室)。 決議： (一)政風室張主任提問: 常發現本所保全系統下班後未設定，唯恐外人於下班後進入本所而造成相關財物損失，請問若未設定，保全公司處理方法為何? (二)秘書室回應: 因本所機關同仁加班時間不一，加上同仁未必皆設定保全系統，保全公司將在晚上 10 點檢查，如未設定，將聯繫本室機關安全人員姚漢昌科員設定保全系統，以維機關安全。 (三)主席裁示: 請督促廠商及宣導同仁落實門禁設定，以維機關安全。 **參、 討論案：** 一、監考人員納入考驗員專業訓練。 決議：照案通過。 二、於本科（企劃及裁罰科）違規裁決窗口增設 1-2 部攝影機。 決議：照案通過。 三、本所實聯制之電子及紙本個人資料保管及銷毀案。 決議：照案通過。 四、下次廉政會報及安全維護會報依輪流表擬請本所交通安全科、新竹市站、監理資訊科及政風室等提報專案報告(含提案 1 案以上)，以強化會議功效及內涵，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後續執行情形	上述會議決議事項實際執行情形，將提報下次廉政會報報告。

110 年度廉政會報暨機關維護會報